

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<u>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</u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學生簽章： _____ 父母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 _____ _____ 日期： 115 年 07 月 13 日 </div>					
均一實驗高中教務處蓋章					

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<u>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</u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學生簽章： _____ 父母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 _____ _____ 日期： 115 年 07 月 15 日 </div>					
均一實驗高中教務處蓋章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、家長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，檢附申請入學通知書於 115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:00 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學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